

证券代码：002648

证券简称：卫星石化

公告编号：2020-032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因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2020年度为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的融资或其他履约义务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1,830,000万元（含本数），期限为自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至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止。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担保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担保额度明细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担保额度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平湖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550,000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卫星石化（美国）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全资孙公司	
	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80,000
合计			1,830,000

注：本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具体担保协议内容及公司为各担保对象所担保的额度将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平湖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9月6日在平湖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杨卫东，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贰亿元整。公司持有100%股权，经营范围：丙烯酸（精制丙烯酸）、丙烯酸丁酯、氮（压缩的）生产，自产产品的销售；批发（直拨直销）：危险化学品（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监控化学品及易制毒品）的批发、上述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上述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

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规定的商品，涉及的凭证、凭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80,246.60	258,226.74
负债总额	197,970.08	104,598.78
净资产	182,276.52	153,627.96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426,317.16	460,585.11
利润总额	30,384.79	28,251.90
净利润	27,509.35	26,318.71

2、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8日在平湖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杨卫东，注册资本：人民币叁拾壹亿玖千伍佰万元整。公司持有100%股权，经营范围：丙烯、重组分（正丁烷、异丁烷、少量苯和重芳烃）、氢、氮（压缩的）的生产，自产产品的销售；批发（直拨直销）：危险化学品（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橡胶（天然橡胶除外）、塑料、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监控化学品及易制毒品）的批发、上述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上述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规定的商品，涉及的凭证、凭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01,179.06	614,093.28
负债总额	366,139.71	228,104.45
净资产	435,039.35	385,988.83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593,350.98	521,149.76
利润总额	88,166.51	42,526.89
净利润	77,188.23	38,105.37

3、卫星石化（美国）公司（Satellite Petrochemical USA Crop.）

2014年8月13日在美国特拉华州注册成立，是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包括投资、公司原料采购、公司产品及相关化学品的销售及信

息咨询等。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55,217.52	53,641.57
负债总额	69,831.02	27,420.49
净资产	85,386.51	26,221.07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149,310.47	71,023.48
利润总额	2,432.79	-265.86
净利润	1,915.24	-215.16

4、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30日在连云港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沈晓炜，注册资本：人民币叁拾亿元整。公司间接持有100%股权，经营范围：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生产；基础化工原料、精细化学品、化工新材料研发；企业管理咨询；港口建设工程施工；普通货物装卸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64,170.46	85,515.91
负债总额	317,545.56	66,463.23
净资产	146,624.90	19,052.68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26.47	
利润总额	-3,466.08	-947.32
净利润	-2,427.97	-947.3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本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融资机构等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因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在2020年度为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的融资或其他履约义务提供担保，有利于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有益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次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和全资孙公司，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较好，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具有充分掌握与监控被担保公司现金流向的能力。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3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过认真审查，我们认为：为了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2020年度为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的融资或其他履约义务提供担保，本次对外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或孙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风险可控。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此次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的签署事项。上述对外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2020年度公司对外担保额度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256,337.6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7.69%，实际担保余额为237,850.7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5.6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日